

中共山东省纪委通报

7起澄清党员干部受到不实举报典型问题

为进一步健全完善澄清保护机制,倡树实绩实干、为担当者担当的鲜明导向,及时为受到诬告错告的党员干部澄清正名,切实体现组织关心的温度,激发广大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营造正气充盈的政治生态和担当尽责的浓厚氛围。省纪委监委近日通报7起澄清党员干部受到不实举报典型问题,分别是:

1.关于澄清对济南市长清区平安街道党工委原书记邓洪刚拆迁工作中不作为、乱作为的不实举报。2018年9月,在干部任前公示期间拟提拔的邓洪刚被王某某实名举报不作为、乱作为问题。经查,王某某两处房产因市政建设和片区改造面临拆迁,由于自身原因、政策调整造成过渡安置费暂停发放,因部分坍塌房屋不符合补偿政策而未予以补偿,非邓洪刚不作为、乱作为所致。同时,举报人为谋取政策外非法利益,多次约请邓洪刚吃饭,邓洪刚均予以拒绝,并明确表示按政策规定办理。经核查认定举报反映问题不实,济南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负责同志赴长清区召开领导干部澄清正名大会,现场通报调查结果,并予以澄清,举报人王某某正在处理中。

2.关于澄清对利津县北宋镇党委书记陈建军在侯王村有关事务上不作为、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滥用职权等问题的不实举报。2017年以来,东营市

纪委监委多次收到匿名反映陈建军处理有关村级事务不作为、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滥用职权等问题的信访举报件。经查,北宋镇党委政府多次就侯王村占地赔偿到户指导;陈建军在该镇财政资金紧张情况下积极对上协调,为侯王村争取预付资金50余万元,实施自来水管道更新工程;陈建军多次主持召开镇党委会议研究,带队深入细致做群众思想工作,拆违工作符合集体决策程序及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经核查认定举报反映问题不实,东营市纪委监委主要负责同志到北宋镇,主持召开干部澄清正名大会,对核查情况进行通报并予以澄清。

3.关于澄清对潍坊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董兴磊搞封建迷信、弄虚作假、搞权钱交易、跑官要官等问题的不实举报。2018年8月,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收到转办的匿名反映董兴磊搞封建迷信、弄虚作假、搞权钱交易、跑官要官等问题的信访举报件。经查阅相关文件和档案资料,以及与数十名相关人员谈话调查,认定举报反映问题不实。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以及纪检监察部、人力资源部主要负责人赴潍坊农商银行组织召开中层以上干部会议,通报说明调查有关情况,对不实举报予以澄清。

4.关于澄清对枣庄市台儿庄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

长姜东省骗取扶贫资金、违规报销费用、侵占村级协管员工资以及私造文书处罚企业等问题的不实举报。2018年4月,举报人冒名到台儿庄区纪委监委举报反映姜东省骗取扶贫资金100万元、挂职村第一书记期间违规报销费用、侵占村级协管员工资、私造文书处罚企业等问题。经查,反映姜东省以成立民安检测中心为名骗取扶贫资金100万元的问题,属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违规违纪行为,台儿庄区纪委监委已于2017年9月给予时任局长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该问题与姜东省无关。此外,姜东省在挂职赵庄村第一书记期间,有关帮扶款已全部发放贫困户手中;上级拨付的村级协管员资金14760元,已全部发放村级协管员手中;行政处罚程序正当,不存在私造文书处罚企业问题。经核查认定举报反映问题不实,台儿庄区纪委监委在全区印发通报文件,及时予以澄清正名。

5.关于澄清对莒县店子集中学校校长林权钱交易、贪污腐败等问题的不实举报。自2017年7月起,莒县店子集中学校姜庄村小学教师牟某某先后20余次向省市县党委政府有关领导,纪检监察机关及组织、政法、信访等部门负责人匿名或冒名邮寄举报件,反映校长林存在权钱交易、贪污腐败等问题。经查,牟某某因绩效工资和考勤问题对校长林心怀怨

恨,在没有任何事实依据情况下,捏造事实对其进行诬告陷害,严重干扰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在社会上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经核查认定举报反映问题不实,莒县纪委监委责成教育部门召开会议澄清事实,并对诬告陷害者予以处理;县教育局召开全县中小学校长园长会议、店子集中学校中心小学中层干部会议予以澄清正名,给予牟某某降低一个岗位等级处分,并在全县教育系统通报批评。

6.关于澄清对邹平县高新区党工委副书记刘旭东带队强拆、破坏房屋的不实举报。2017年7月,邹平县纪委监委收到李某某(邹平县卫生防疫站退休职工)反映刘旭东在济青公路扩建时带队强拆、破坏房屋问题。经查,济青高速拓宽工程指挥部因工程建设需要在李某某房屋南面架设防护网,请求高新区协助维持现场秩序。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高新区组织机关干部和部分民警维持秩序,期间,李某某夫妇多次对工作人员指责并拍摄视频。刘旭东带队到达现场维持施工秩序时,工作人员并未对李某某房屋采取任何拆除措施,也不存在不文明行为。经核查认定举报反映问题不实,邹平县纪委监委及时澄清事实,并将有关情况通过新闻报道公开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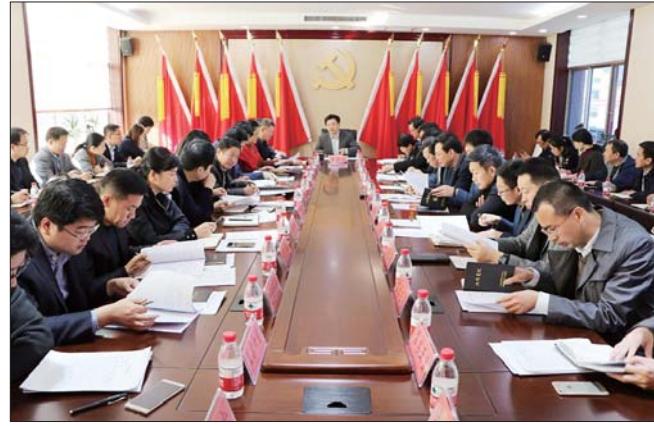
7.关于澄清对莱西市日庄镇沟东村党支部书记高维玉挥霍扶贫款等问题的不实举报。

2017年9月,举报人冒名举报反映高维玉挥霍上级拨付的扶贫款,并通过做假账将扶贫款据为己有的问题。经查,自2011年1月高维玉担任该村党支部书记以来,作为省级贫困村、市乡村旅游特色村,该村先后获得上级扶贫资金共计80.8万元,已计入村集体账户,并经村民代表会议商议,先后用于该村水利、电力、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开支,且已据实入账。经核查认定举报反映问题不实,莱西市纪委监委及时予以澄清正名。

通报强调,以上澄清的7起诬告错告不实举报中,有的是匿名、冒名举报,有的是举报人因道听途说、不了解实际情况或者不熟悉政策而错告他人,有的是为获取不当利益、因心怀报复而诬告他人;有的党员干部在执纪执法中因坚持原则而得罪人受到举报,有的在履职过程中因拒绝非法利益诉求而受到诽谤等。这些不实举报,背离了信访举报监督的本质,干扰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有序推进,挫伤了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对政治生态和社会风气造成了不良影响,其危害性严重性不可小视。为受到诬告错告的党员干部澄清事实、还以清白,体现了党委、纪委监委旗帜鲜明澄清是非、保护干部的鲜明态度,也体现了激励干部敢于担当、干事创业的坚定决心。

姜全文主持召开

区纪委监委机关室(部)和派驻机构10月份工作例会



治站位,深刻认识做好审查调查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始终牢固树立安全是审

查调查工作底线的理念。三是要做好“巡回驻点”工作。各派驻纪检监察组要结合

部门实际,进一步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促进党委(党组)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四是要积极配合省委巡视工作。对省委巡视组根据工作需要提出的要求,做到专人负责,紧抓快办。六是要强化沟通交流。积极主动与上级部门进行对接,强化工作落实。七是要积极对外发声。不断增强纪检监察工作透明度,促进社会各界了解、理解、支持纪检监察工作。八是要建立纪委监委联系企业常态走访制度。建立有效机制,进一步优化和改善全区营商环境,推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

侯家镇纪委召开村级纪检委员及监察信息员培训工作会议

11月22日,侯家镇纪委、派出监察室组织召开了全镇村级纪检委员、监察信息员培训工作会议。侯家镇纪委、派出监察室干部及各村纪检委员、监察信息员共40人参加了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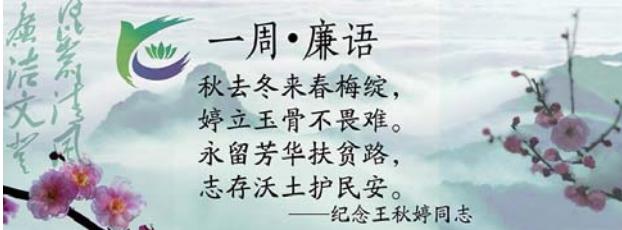
会上宣读了《威海市文登区侯家镇党委村级党组织纪检委员、监察信息员管理办法》,明确了村纪检委员、监察信息员的权利和职责,要求村纪检委员、监察信息员在日常村级事物管理中切实履行以下

职责:一要充分发挥宣传职责,定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集中教育,举办群众喜闻乐见、内容丰富多彩的廉政文化活动;二要充分发挥谈话提醒职责,对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谈话;三要充分发挥监督检查职责,加强对党(村)务公开、党组织生活、重大事项集体决策等制度的监督检查;四要充分发挥信息报告职责,认真收集违规违纪问题线

索,重要情况立即向镇纪委、监察室报告。

会议要求,全镇各村纪检委员、监察信息员要切实服从组织领导,以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三堂课”制度为

抓手,积极完成上级安排部署的工作任务,充分发挥村级纪检委员、监察信息员的参谋助手、组织协调、上传下达作用,营造农村和谐发展的良好局面。



【漫话廉典】

节用裕民

画/丛亮滋



节用裕民指节约用度,使人民过富裕的生活。反对“四风”,尤其是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就是我们党和国家节用裕民坚定决心的体现。

历览前贤国与家,成由勤俭破由奢。近年来,全党上下狠抓作风建设,成绩有目共睹。但从各级纪委监委通报的情况看,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仍时有发生,提醒我们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没有完成时。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提出,作风建设要“扭住不放、寸步不让,管出习惯、化风成俗”。

在当前形势下,加强作风建设,既要高压扭转,也要固本培元。高压扭转就是要对“四风”问题强化监督、严肃查处、坚决曝光,而且要越往后执纪越严,形成强大震慑,持续强化“不敢”的氛围。更重要的是固本培元,一方面要从源头抓起,从完善机制入手,形成一整套“不能”的严格制度体系,压缩“四风”问题的生存空间;另一方面要提高思想素质和道德修养,常补理想信念之“钙”,形成“不想”的思想道德防线。只有让广大党员干部在思想和灵魂深处认识到作风建设的极端重要性和必要性,才能化为行动上的自觉。